

2014 AUTUMN

發行人 王秀燕
編輯委員 廖素玲、陳坤皇、劉宏忠、
莊世煌、賴綠如、郭俐君、
曾迺婷、黃淑貞、施郁榛、
詹雅菁

出版發行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3樓
(04)2228-9111分機37603

企劃策編
財團法人天主教曉明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中市西屯區光明路160號2樓
(04)2452-4410

創刊日期 民國101年11月30日
發行日期 民國103年9月30日
編印 長江廣告有限公司
TCCGPN 1010904060



Preface.

局長序

小時候，逢年過節，母親奔走在市場與廚房間，準備一桌豐盛供品，讓父親威風凜凜的站在神明桌前，代表一家大小祈求終年平安順遂；再長大些，大年初二，母親穿梭在廚房與飯廳間，端出一道道佳餚，讓「回娘家」的姑姑們享受家的溫暖，在她們飽飯一頓後，才匆匆忙忙的回自己的娘家；長大後，結婚那天，拜別父母，從禮車後照鏡看著潑水落地，頭卻不能回的出嫁；成為父母的那刻，在喜悅之際，卻又為孩子應該從父姓或母姓而煩惱。

您是否也聽過、看過、經歷過這些場景？抑或是您也體會過其他性別與社會習俗交織而成的束縛？然而性別平等的時代來臨了，觀念不斷創新，思想不斷翻轉，您是否也曾在遵循舊習俗與創新文化間掙扎與抉擇？

透過本期內容，與您分享的是如何翻轉已不合時宜的習俗、女人如何突破習俗與傳統枷鎖的走進社會，為環境保護努力、用肩膀扛起神轎踏出她們不平凡的軌跡，以及女人與身後事的對話等等。期待藉由本期的閱讀，讓大家重新思考與詮釋習俗對我們的意義，突破傳統對我們從出生到死亡每一階段的限制，最終期盼我們都能自在的穿梭於適情適理的習俗中！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局長

王秀燕

1 一局長序

幸福指南

2 一翻轉吧習俗

國際天秤

4 一妳有沒有更好的命運？鑲嵌於社會文化制度中的女性財產與繼承權

NPO 新視界

9 一我們正在成就一樁美好的事 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 - 臺中分會

微笑臉譜

13 一第 13 星座的女人 - 黃瑞汝

平權轉運站

18 一一群女人用肩膀扛出不凡的軌跡

21 一值得爭取的改變 一場婚姻習俗的母女對話

25 一三個家庭，他 / 她們這麼說姓氏

28 一從身後事見識女人怎麼生活

30 一性平農民曆

友善基地

34 一我想做的只是好好陪著你 十方之愛兒童發展資源館

心靈深呼吸

37 一食一碗高麗菜飯 限制裡散發新味道

當影像遇見性別文化

40 一〈女人·祭儀·傳統習俗〉

數字會說話

42 一挑戰習俗的旅程，仍然在路上

樂活主張 Happy Life

44 一

性別櫥窗

46 一父後七日

原來「哭爸」是這麼累的事！

性別瞭望台

50 一性別國際新聞

翻轉吧習俗

文 /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提供
圖 / Ching

傳統民間婚俗儀節繁複，深受父權思想影響，以男尊女卑的嫁娶精神為主，其中充滿了壓抑女性地位的習俗。在追求性別平等與多元尊重的現代社會，更顯格格不入，也讓許多新人在籌辦婚禮時產生困擾，造成新人或雙方家族的爭執，甚至讓一樁美事演變成憾事！

傳統婚俗流傳了數千年，有其時代背景及形成因素。隨著時代的改變與社會的變遷，不合時宜的部分，當然需要與時俱進、適度調整。不過，在檢討的過程中，應抱持感念先民智慧的心情，珍惜並盡力保存屬於我們文化中豐富且精采的遺產，嘗試給予新的意義詮釋，以傳承其中具有意義的生命儀式，並發揚其背後所蘊涵的倫理精神。



習俗可以更新意義

對於違反性別平等的婚俗，如需沿用，可以給予新的詮釋，賦予新的意義，如此在採用時，便能有全新的感受。例如「辭祖」及「拜別父母」，意指女兒結婚後即對原生家庭切斷分離，未來應以夫家為尊，不違夫命，現代則可將焦點放在新人對祖先的尊重，和對父母教養之恩的感懷與回饋，並可改稱為「謝祖」及「感恩父母」；「潑水」原義是期許女兒婚後要勇往直前，不要一有委屈就返回娘家，後來演變為「嫁出去的女兒，潑出去的水」，可重新詮釋為新人感情純淨如水，從此展開新生活；而「放扇」表示去舊姓、存新姓，女性冠夫姓，或是新娘要將壞性子拋棄，則可重新詮釋為新人與娘家感情永不散，並共同留善與娘家人。最重要的是，

相關的儀式應由新人共同操作，而不是單僅女方才要執行。

此外，希望祈求婚姻平順而安排「遮米篩」、「踩瓦片」及「過火爐」等儀節，如是傳統新娘帶穢氣或除穢的心態應摒除不用，如仍想採行，則應調整觀念、共同執行，認為是新人求神佛庇佑，或祈求順遂的祝福儀式。例如：說明「遮米篩」是「新人遮米篩，平安幸福來」，以祈求平安順遂的象徵；「踩瓦片」時則輔助說明「新人踩瓦片，福氣年年獻」，象徵新人到、福氣現；「過火爐」為「新人過火爐，昌旺餘有福」，象徵新人結婚、昌旺一世，福氣延綿。



妳有沒有更好的 命運？ 鑲嵌於社會文化 制度中的女性財 產與繼承權

文 / 顏玉如（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兼任講師、臺灣防暴聯盟研究部主任、暨南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研究所博士生）

圖 / 編輯室

■ 前現代社會， 從母系到父權， 女性為男性附屬財產

繼承制度不是自古就有，而是人類社會發展到一定階段的產物，並鑲嵌於社會文化制度中。隨著社會的發展，在生產中逐漸形成了以男性為中心的社會，母權制隨之為父權制所取代，而封建制度裡，男尊女卑，女性並沒有獨立的財產權，且東、西方社會皆然。

依據英美習慣法，婦女結婚後，便不能支配個人的薪資，不能管理個人財產，丈夫對於妻子個人財產和收入享有絕對權利，丈夫對於妻子的不動產也享有許多權利，婦女不能享有法定財產的自由支配權。女性結婚後，如同喪失了一切的人權，婚後妻子以勞力、服務

■ 姓氏可以成為選擇

我國自古即有「傳宗接代」的觀念，孩子從父姓被認為天經地義。《民法》於民國 96 年立法通過規定「父母於子女出生登記前，應以書面約定子女從父姓或母姓」；子女出生後未成年前，「得由父母以書面約定變更為父姓或母姓」；子女若已成年，「經父母之書面同意得變更為父姓或母姓」。改姓以一次為限。民國 99 年再度修法，當父母無法達成子女姓氏的約定時，可在戶政事務所抽籤決定子女姓氏。此外，成年人可自由選擇變更從母姓或父姓。現今社會有越來越多的民眾願意讓子女從母姓，尤其是新生代愈能接受小孩從母姓，顯示現代社會婚姻平權觀念的提升。

■ 歸屬是一種認同

傳統女性未婚、離婚，死後與夫家無干係，亦被娘家以嫁出而排除家族族譜外，此亦有違人情和人性。現代社會女性既能享有各種平等的生活權利，同樣也應

享有平等的祭祀權和被祭祀權。女兒不分已婚或未婚，都是家族中的一份子，同樣都可以入家祠和祖先牌位，為後世子孫所供奉。另外，嫁出去的女兒常被排除在娘家家族的繼承權外，常被排除在娘家家族的繼承權外。許多女性往往在家族分家產之際，承受來自兄弟的壓力，要求簽字放棄繼承。我國民法規定，法律繼承權無分兒子或女兒，男女都共同享有完全平等的繼承權，因此，不應排除女性的法定繼承權益，才能真正落實性別平等精神。

婚俗禮儀本為人們依自己需求所規劃設計，當時代改變，人們的觀念和需求也改變時，婚俗內容當然也要跟著適度的調整與改變，才能符合現代人的需要。不合時宜的婚俗經過重新詮釋或適度調整後，便能「適情適禮」，讓新人從矛盾和衝突中獲得解脫與釋懷，更能彰顯平等與尊重的精神，締造幸福與美滿的家庭！

（本文經內政部同意摘錄自內政部編撰《現代國民婚禮》，預定 2014 年 12 月出版）

和活動所取得的一切，都成為男方合法的財產。萬一丈夫去世後沒有留下遺囑，國家將接管他的財產，不給遺孀留下任何東西，或僅是很少的一部份。

事實上，一次大戰以前，絕大多數西方國家的婦女與兒童，在法律上隸屬於丈夫、父親、兄長或兒子，婦女並非國家公民、亦無權持有產業，隨著女權運動、婦女權利典章化，歐美國家才陸續認可女性享有同等財產與繼承權利。探究女性財產與繼承權發展，法國可視為最早明文規定的國家。1789年10月，法國大革命爆發後，一群巴黎婦女進軍凡爾賽，向國民議會要求與男子平等的合法人權，揭開了女權運動的序幕；翌年法國高爾日發表了《婦女權利宣言》，成為女權運動的綱領性文件，也促成1794

年法國「國民公會」將財產繼承基本原則規定於法典中，保證男女同等財產權與繼承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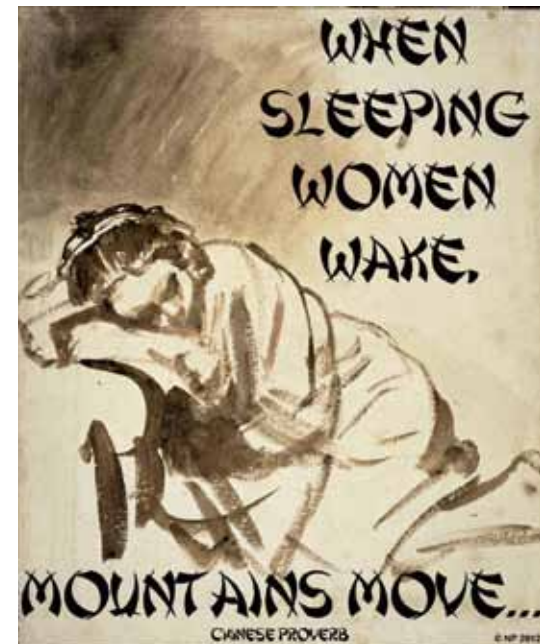
其後，法國女性運動也逐漸影響歐美國家。在英國，女性主義者芭芭拉·李·史密斯(Barbara Leigh Smith)和貝茜·雷納·帕基斯(Bessie Rayner Parkes)，於1856年組織了一個委員會，請求通過結婚婦女的財產法案，即已婚女性要求保有自己財產和收入的權利；至1882年通過《已婚婦女財產法》規定：「凡是1883年1月1日以後結婚的婦女，有權以其婚前所有或婚後所得的動產及不動產為個人財產，單獨行使所有權包括處分權。」正式在法律上肯定夫妻分別財產制。

■ 典章化後的女性財產與繼承權，仍然深受習俗文化影響

二次大戰後，各國雖然逐漸立法保障女性財產權與繼承權，但徒法不足以自行，深植於文化的傳統資產分配制度仍然嚴重影響許多國家地區，特別是許多發展中與未開發國家地區。以伊斯蘭教國家為例：雖然就《古蘭經》規範「男子得享受父母和至親所遺的一部分，女子也得享受父母和至親所遺財產的一部分……」具有某程度的平等意涵，但隨著父權主義與過度保護的權控思維，部份激進穆斯林國家，如阿富汗等，卻反而將女性視為財產，不僅實施一夫多妻制，更在教育、婚姻與財產繼承上有諸多不平等對待，且對於不遵守規範之女性施以極端懲罰，嚴重損害女性生命與自主權益，並限制女性發展。

東亞鄰近國家情形又是如何？韓國，在高麗時代，家產、土地、奴婢的繼承權屬於男性，沒有男性繼承者時女性才獲得繼承權。歷史進入朝鮮時代後，農業集約型社會開始形成，儒教思想成為朝鮮時代的主流思想，性別分工隨之達到高潮，父權血統中心和男女有別觀念賦予男性絕對的支配地位。

2013年，韓國保健社會研究院的一項調查顯示，韓國人的長子繼承意識有了很大改變，50歲以上的人中有近七成計劃



將遺產平均分給子女。與2004年相比，回答子女平分遺產的受訪者所佔比重從36.7%增至63.9%，表示只由長子繼承的則從41.0%減至7.8%。

至於越南，十五世紀的越南皇帝黎聖宗時期所訂的「洪德律」，規定婚姻關係中的財產是夫妻的共同財產，且妻子有權力擁有自己的財產，而妻子的財產來源可能是結婚時父母給的嫁妝，或繼承自親生父母的財產；目前越南社會，因越戰時期男性大量投入戰場，女性肩負起勞動生產與照顧家庭雙元角色，因此在財產繼承的文化與律法上都明顯趨向性別較平等雙系社會。



反觀臺灣，雖然我國民法對於「繼承權利人」的規定，早在 1930 年制定民法繼承編時，已仿效西方「個人主義」的精神，並符合我國憲法「男女平等」的原則，賦予婦女與男性平等的家產繼承權利，是婦女權益最早受到法律保障的條文。但在華人文化，如中國的《周禮》、《禮記》中，對西周時期婚姻繼承的記載，其核心是嫡長子繼承制，以及傳統父系社會結構下，臺灣早期無論在清朝領治時代或日治時期，女兒均只能在出嫁時得到嫁妝，不能與兄弟共同繼承財產；縱至民法繼承編制定時，已明文規定具平等繼承財產權利，惟法不入家門，婦女仍常因傳統風俗習慣，簽下拋棄繼承同意書，使得拋棄繼承仍有顯著之性別差距。

根據財政部統計，2012 年女性聲請拋棄繼承遺產的比率為 63.8%，遠高於男性的 36.2%；而申報遺產稅的繼承人中，女性

繼承人僅占 32.6%，男性占 67.4%，是女性的兩倍以上；另截至 2013 年 8 月止，我國男性擁有土地權屬筆數人次為女性之 1.24 倍，男性擁有之土地面積及土地公告現值亦分別為女性之 2.86 及 1.80 倍。從財產繼承與土地所有統計結果，顯見即便在 21 世紀的今日，傳統風俗的社會規範影響力仍然強於法律保障。

土地及財產的所有權可提供女性收入、安全、家內決策的發言權，及處理危機的能力。綜觀女性財產與繼承權利的發展，從母系社會到成為男性附屬財產，至今日逐漸朝向平等邁進，我們發現財產與繼承其實是鑲嵌於社會文化制度中，任何國家傳統與習俗都該獲得尊重，但前提是不能侵害任何人的權利。換言之，進步社會不是重回母系或父權，而是要讓每一個人都可以平等擁有與自主支配財產權利。



我們正在成就一樁美好的事 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 - 臺中分會

文 / 編輯室 圖 / 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

「一個進步的社會，不在於經濟發展，而是在於公民意識的蓬勃發展。」環保不只是一種態度與價值的選擇，更是生活方式的落實。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以下簡稱主婦聯盟），成立至今 27 年，倡議生活環保、綠色消費、安全飲食、非核家園。透過組織力量，監督政府制訂政策；藉由行動，呼籲人人力行環保、永續生態。

■ 資料來源：

1. 環球時報 http://big5.gmw.cn/g2b/world.gmw.cn/2013-01/17/content_6401808.htm
2. 中、韓、日三國古代女性社會地位的表現及其異同 <http://www.studa.net/shehuiqita/080916/10530273.html>
3. 越南歷史文獻上的性別關係 <http://blog.yam.com/hongzen63/article/12616957>
4. 《已婚婦女財產法》 <http://lawyer.get.com.tw/Dic/DictionaryDetail.aspx?iDT=76593>
5. 萊蒂斯·貝爾（2000）。官曉薇、高培垣（譯）。法律之前的女性。臺北市：商周。

■ 圖片來源：

1. 引用日期：9 月 5 日，2014 年，取自 <http://www.kassiagooding.com/women/>
2. 引用日期：9 月 5 日，2014 年，取自 <http://www.hdwallpapers-3d.com/women-empowerment-quotes/women-empowerment-quotes-hd-wallpaper-18/>
3. 引用日期：9 月 5 日，2014 年，取自 <http://wangjianxue.fyfz.cn/b/331944>



主婦聯盟參與成員主要以家庭主婦為主，是臺灣第一個由女性集結的環保團體，深切的認為公共事務的推動不能缺乏女性聲音和視野。臺中分會是主婦聯盟目前的唯一分會。本文透過觀察與臺中分會長期參與者的訪談，一窺主婦聯盟這群不平凡的女性從尋常的食衣住行點滴累積的微觀點出發，關心社會與環境，了解這群由媽媽組成的非營利組織的發展和參與者的心路歷程。

■ 因為我們在做對的事

「今天要講的是一個關於北極熊的故事……」，在主婦聯盟台中分會傳來媽媽說故事的聲音，多年社區和學校推動

環境保護教育的經驗，發現孩子們是家長關注的重心，因此決定從小朋友開始，將環境教育向下紮根。綠繪本特別挑選跟環境教育相關，不只是說故事，還設計許多參與式活動，透過繪本傳達理念，寓教於樂，不只是小孩，大人也饒富興趣。「綠繪本」透過故事媽媽的培訓，讓親子間有更好的互動，也讓故事媽媽走出家庭說故事，增加自己知能，更發揮身為社會一分子的社會影響力。

■ 不只是家庭主婦

早在 1990 年臺灣出現了鍋米事件，主婦聯盟的參與者發覺：食物的安全都不保了，遑論環境保護，於是集合消費者的

購買力量，尋找有理念的生產者進行共同購買，透過消費來改變環境。從開始的 100 多個家庭，發展到目前超過 50,000 多個社員的「台灣主婦聯盟生活消費合作社」，透過消費力量的集結，對於臺灣社會環境及生活品質的提升有極大的影響。在食安問題頻傳的今日，可以看出主婦聯盟這群媽媽的先知灼見。

■ 媽媽的社會關懷

媽媽們從資源回收、垃圾分類開始，結合時勢與社會議題，透過自主學習、共同討論、提出自己的主張。歷年來，不斷的宣導、與公部門對談，做為民

間與政府之間的橋樑，從一個社會公民的角色出發，像守護家庭一樣守護著我們的環境，展現婦女關心社會的力量。

除了生活環保，主婦聯盟與友好團體結盟，積極參與中部在地議題，共同發聲，如：在地人文生態關懷、廢油肥皂、廚餘堆肥、再生紙、綠食育推廣、校園午餐、保護臺中老樹、國光石化、反瘦肉精、反基改、反核運動、綠食育，到最近的反對大雪山蓋纜車……。透過組織的發聲或是與友好團體的結盟，主婦聯盟善盡非營利組織的社會責任：「只要是跟環境有關

第13 星座的女人——黃瑞汝



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臺中市婦權會委員、中華民國第十七屆「十大傑出女青年」、中華民國書香關懷協會理事長、監院所讀書會帶領人暨榮譽教誨師、性別/性教育、讀書會、婦女、成人教育專業講師

文/編輯室 圖/黃瑞汝 提供

「第13星座的女人」，朋友是這樣形容黃瑞汝的。比起閃爍的星辰，她更像樣貌多變的太陽。她的出現，總是像「朝陽」一樣，帶給他人活力和希望；做事時又像日正當中的「艷陽」，耀眼、奉獻、竭盡全力。她不僅會輸出，更懂得輸入。無論如何的發光發熱，最後，她仍記得讓自己變為「夕陽」，把時間留給家人、留給自己、留給學習及反思。她是掌握自己命運的星座，她無法歸類、不可取代，她是黃瑞汝。

的，就跟主婦聯盟有關」。

■ 溫柔的堅持

「環保很好，但跟我有什麼關係？」要民眾改變習以為常的生活習慣並不容易，「怎麼說才讓人家聽得懂」是主婦聯盟努力的方向，媽媽們從生活角度出發，主婦聯盟以平易近人的方式，讓人有所感觸而產生認同與行動。

因為社會運動參與而走出家庭，媽媽們多少會面臨在家庭與社會參與之間的拉踞。有的家庭成員會和媽媽一起參與主婦聯盟的活動，也有的另一半對妻子的

社會參與並不認同，「關心社會很好，但女人家不該拋頭露面」。因為對環境的關注，「我們明天可以更好」的執著，讓這群媽媽們從自身的改變開始，改變了家人的態度，從反對到支持，也推動了臺灣社會環境運動的發展。

環境運動是一場耐力賽，就像養育子女，惟有時間才能證明顯現。現在臺灣為外界稱道的「垃圾分類、資源回收」是歷經了主婦聯盟十幾年的推動，才成為社會共識與形成政策。

■ 推動搖籃的手，推動世界的手

從自身做起，影響家庭、社區、學校，點線面的推展，凝聚群眾的力量進而形成公共政策。在主婦聯盟，我們看到這群媽媽從搖籃到菜籃的關注，持續環境運動參與，把對「自家」的小愛，擴大成為社會「大家」的大愛，改變了家庭主婦在傳統社會的保守形象，獲得了莫大的成長，更改變了我們的社會。





Q 您擔任行政院性別平等委員時，有多項提案都跟打破刻板文化習俗有關，能不能和我們分享是什麼觸發您想要翻轉根深柢固的習俗？

習俗是人訂的，當然可以透過人的因素改變。

30 多年前，結婚的前一天晚上，年輕的我，鼓起勇氣告訴媽媽：「媽，您明天不要潑水，結婚後的我，還是您的女兒，您老了，我還是希望能照顧您。但如果您明天把水潑出去了，會讓我一輩子遺憾，會讓我找不到回家的路……。」雖然我講得嚴重，但，我家在石岡的鄉下，鄰里間龐大的輿論壓力讓我的母親左右為難，只能一臉愁容的看著我。不潑水，她將成為「異類」、成為大家的話題；

潑水，形同覆水難收，又會傷了女兒的心。潑或不潑，不只是關乎一盆水，而是一位鄉下婦女如何抵抗人言可畏的環境、是否有勇氣改變約定俗成的規則。

媽媽什麼都沒有說，默默的回到她的房間。隔天，新婚的日子，我看到媽媽時嚇了一大跳！她的眼睛好腫呀！看來是整夜都沒睡好。

媽媽走過來，牽著我的手，對我說：「阿汝，我翻來覆去想了一整晚……我決定不要潑水！妳結婚後還是我的女兒，要常常回來。」，我把媽媽抱得緊緊的，「媽，您好棒，一個晚上就想通了！這樣您省了一盆水，不是很好嗎！」，媽媽拍拍我的頭，破涕為笑。

後來，令我們擔心的事情不但沒有發生，我們家的「不潑水」運動居然影響了小

村庄！當左鄰右舍有女兒要結婚時，父母都會說：「那個阿奔姐女兒結婚時也沒有潑水呀！我們家也不用潑水。」紛紛以祝福代替別離。

Q 從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或行政院性平會委員到地方婦權委員，您怎麼看待自己這一路對於性別平等的推動？

「這是有價值的事，而且我做得來。」我覺得自己在做一件打開大家想像力的事。過去東勢客家庄惟有生兒子才會做新丁板慶祝，生女兒是否也可以做千金板？女人產後流出的血水被稱惡露，我們何不直接正名為排出物？

因此，我在教育、媒體與文化、健康與醫療、人身安全……等領域，都有多項提案，例如：禮儀師訓練課程及考試加入性別平等觀點、醫療用語是否符合性別平等的全面檢視、設立 NCC 性別平等監督機制……等，更提案制定「民俗文化資產性別平等檢視表」，這項工具可以幫助團體檢視民俗文化活動中不同性別者在主要儀式中的角色、與性別相關之禁忌……等，將抽象的性別平等概念轉化為具體指標。

傳統使人安心，但不應成為束縛，處處都可以為這件重要的國家大事著力，這也是我覺得很有挑戰性的部分。

Q 以女性身份參與公共事務，您覺得您的特質是什麼？

我一直在問自己：「如何創新又能堅持目標？」比起光鮮亮麗的都市發展，我更關注一個城市的日常空間如何被看待。地下道、小巷、公共廁所，女人是否能夠安心自在的在其中行走，甚至是推嬰兒車、坐輪椅。能夠看見細微且真實的需求，我想，這也是以女性身份參與公共事務的強項吧！

我清楚什麼是我能做和不能做的，在擔任職務前，我一定會閱覽過去的會議提案，了解組織運作的脈絡和現況。委員一定要比承辦業務者具備更深入的洞察，才有辦法提供建議。我們不是要刁難公部門，而是一起想辦法，協力做出更好的事。

推動公共政策，一定會面臨反彈，因為拒絕改變是人類的天性，從前大家怎能接受女人扛轎、捧斗，更惶論擔任主祭。改變有時需要迂迴而行，我期許自己成為水的力量，是能激起水花的大浪，也是能隨順而安的小河。

Q 您是如何兼顧母親、太太、委員、講師、協會領導者等多重身份呢？



我雖然是專業人員，擁有多張證照，也曾在高職任教。但在孩子成長的那幾年時間，我全職在家做家庭主婦，從高收入的工作轉換身份時真的很不習慣，莫名覺得在家裡的「分量」瞬間削弱大半，我也深深體會到了女人「看不見的勞動力」及二度就業有多困難，總是擔心未來「人家會不會不要我？」。

所以，在這段時期裡，我在小孩和家務間努力蒐集零碎時間，讀幾頁書、寫專欄、準備考試，維持自己跟工作之間的能量。

不管做什麼，女人一定要有自主性！先看見自己有哪些選項，並且勇敢做出選擇，否則一切都是空談。孩子比較大時，我才開始慢慢接受演講邀請、帶領讀書會、讀研究所、社會參與。一步一步，我踏得清楚，走得紮實，不可諱言，我很幸運有家人的陪伴與祝福，但是自己不努力，這一切夢想都無法實現。

「人不能永遠維持一個姿勢」，所有生涯經驗都會成為生命的養份。這段歷程也讓我在演講、規劃活動、參與政策時，

更能貼近目標族群的需求，並親近、鼓勵她們。

無論我身處在哪個身分，都會時時提醒自己，女人的眼光除了放在家人身上，也要回頭看看自己，在自我實現與成就他人間取得一個平衡點，才不會為了扮演好一個角色，而埋沒了自己的主體性。

Q 妳喜歡自己正在做的事情嗎？

當然喜歡呀！（毫不猶豫的回答）有什麼比得上自己覺得快樂又能為這個社會做點事還開心呢？

每個人都有階段性任務，當媽媽時好好陪伴孩子、演講時傳達與時俱進的好觀念、推廣閱讀時把好書帶給大家、當委員時就要參與及監督政策的制定與落實，銜接的過程中更要時時保持自我能量的動能。檯面上的光影只有瞬間，實踐理想的成就感才是永恆，「一輩子如果可以認真做好一件事，那就功德圓滿了」。



一群女人用肩膀扛出不凡的軌跡

一場關於婚姻習俗的母女對話

3 個家庭，他 / 她們這麼說姓氏



2 個女人的身後事

性平農民曆好日子由自己創造



我思我見



>>> 許雅惠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副教授。
專長：家庭政策、性別與社會政策、婦女福利服務、社會福利理論、社會政策分析。
足跡遍佈各族群、身份、階層，以女性視野，悠遊於性別及家庭之間。



>>> 范情

東海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講師，台灣女性影像學會常務理事。
專長：媒體素養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採訪寫作。
致力於婦女 / 性別 / 媒體教育、開拓女性文化。

一群女人用肩膀扛出不凡的軌跡

樂成宮 - 女子抬轎班

文 / 編輯室 圖 / 樂成宮

抬轎意指合力抬起轎子，樂成宮女子抬轎班由一群女子扛起傳承的責任，不只沿續流傳於常民社會對於神明的無限敬意，更成就了女性投入社會公益的那一份願意。

■ 女信眾服務女神

樂成宮女子抬轎班成立至今八年多，是臺灣少數的女轎班之一，目前共有三十幾位班員，以婆婆媽媽居多，每週定期在廟前的廣場聚會，一次次練習扛轎時特有的行走步伐，每當聚會時間一到，大夥就會從四面八方嘻嘻笑笑的出現，當肩頭放上了百斤重的神轎，個個又是慎重的看待每一次的承擔。

過去女性總因月經而被認為不潔淨，不能進入廟宇外，更遑論成為神像的守護者，樂成宮剛開始之所以成立女轎班，其實也出於現實考量，男班員們因為工作因素無法穩定練習，而廟方原本就有許多女志工做服務，憑著「由女信眾服務女神，有何不可？」的想法，促成了女性翻轉習俗的典範，甚至更成為樂成宮



的吸睛焦點。女轎班翁班長說：「甚至連對岸的宮廟都在詢問女轎班由來，也許未來會遍地開花也說不定！」女性的肩頭除了持家，更能擔起安定社會的力量。

至於根深柢固的月經禁忌該如何突破，翁班長則認為：「月經不會再是阻礙女性參與祭典的理由，但是基於敬畏，來經時並不會去觸摸神像本身」女轎班在傳統習俗與創新突破之間為各自適度的留下轉圜空間。



圖 / 陳小玉

■ 公益服務 人生新舞臺

現實來說男女體態和氣質屬性各有千秋，因此教練特別為女性設計一套新的訓練方法，翁班長是第一代成員，她靦腆的笑著分享：「剛開始都會左右腳分不清，老師在講我們都霧煞煞，遇到這群天兵的媽媽們，真是令人哭笑不得。」其實下鄉出巡是最有挑戰性的時刻，尤其是每年三月媽祖節，走在被豔陽高照滾燙的柏油路上，姐妹們頭戴斗笠腳踏白球鞋，汗流浹背一步一腳印，「很累、很操卻也很值得」。

這群女轎員們多半是處於孩子已成人獨立的階段，女性早期都在「為娃為仔」庸庸碌碌，而現在的她們也決定要為生活找新的重心，轎班剛好為這群女人們開啟另一種生活方式。翁班長覺得參與轎班後，最首當其衝的改變是家裡的家事分工，原本多是女性做的家事，也因為媽媽們開始忙碌參加訓練，家人們逐漸主動分擔，用最實際的行動支持她們。抬轎巡察所發生的各種趣事和辛苦，自然也成為家庭內不斷被敘說的好故事。

值得爭取的改變 一場關於婚姻習俗的母女對話

文 / 編輯室 圖 / 陳小玉

現在存於婚姻裡的各種傳統習俗，時代久遠不可究，像是新娘丟扇子代表丟掉舊習、母親潑水表示覆水難收，希望新娘未來幸福，不會後悔。對於習俗的遵守與打破常常是不少人心底的疑惑，「不照做好嗎？」不管做與不做，也許我們可以有一些不同的想像和突破。

這次邀請一對母女，來討論不同世代女性對於婚姻習俗的看法，在變與不變之間，她們怎麼看，又做了什麼？

女兒 / 小玉 32 歲，3 年前結婚，從桃園移居到臺中，在很多
愛的環境中成長，所以也累積了冒險的精神，
一點點一點點的去挑戰習俗的界線

母親 / 秀珠 59 歲，居於中間協調者，女
兒形容她是瘋癲的老媽，她說：
「我只是以理性的眼光看待世界，並且願意堅持對的事」。

母親跟女兒的感情常常在女兒婚
後更加濃密，怎麼可能像一攤水潑
出去後覆水難收。「即使嫁了，一樣
是我的女兒」另一頭的秀珠肯定的說。



Q：可以跟我們分享妳們打破婚姻 習俗的過程是怎麼開始的嗎？

小玉：一直以來看很多朋友在準備婚禮時
常因為各種習俗而鬧翻，像是聘金
怎麼給、桌數、看日子等等，不只
雙方父母不高興，還影響到之後的
婚姻，所以我自己就一直有疑惑這
些禮節的必要性是什麼。

就拿收受聘金來說，講白點有點像
買斷關係，會有自己被賣掉的感
覺，似乎女人的命運就被決定，但
對我來說女人的主體性不會因為結
婚而消失，更不覺得婚後就要跟娘
家斷絕關係，所以提親那天我們雙
方就有說好，不要有任何習俗的進
行。



女轎員們有一個共同的特徵—「信仰」，也許這個信仰不是單指宗教，而是每個人心中都有的精神支柱，它可能是一個夢想、一種生活態度或一顆虔誠的心，而這一份信仰使她們在任何境遇中，都能堅持正確的道路，以女性的魄力散發獨特的風味。

絕不是女人「不能」

文 / 范情

習俗、偏見、禁忌有時反應人類的莫名
恐懼，媽祖是女人，女人可以成為神
明，何以女人不能抬神轎，女人月經期
間不能入廟拜媽祖？擔心的是觸怒、玷
汙神明，還是畏懼女性及女性擁有大自
然孕育生命能力的月經？

其實問題不是「女人」，許多對性別的
規範，像是女人不能……，遇到特殊
狀況就能轉彎。例如：大戰期間，男性
上戰場，女人就走出家庭到工廠工作；
家中沒有男人，女性就承擔原本認為是

男人的工作；男性工作，沒時間練習抬
神轎，就由女性接班……。可見問題不
是女性「能不能」或「可不可以」（歷
史事實已證明），只是一旦戰爭結束、
男性回來，女人是否又要退回原位？

習俗、偏見、禁忌都在社會文化、群眾
間形成，膽敢質疑，也必遭輿論壓力，
有時需「識時務」，改變也得慢慢來；
只要女人不自我設限，嘗試承擔，就能
走出非「命定」的人生軌跡。只是我們
也要思考，所謂的女人「不能……」是
否無稽，當再有人質疑，該勇敢駁回，
既走出來就不要再回去！

秀珠：結果好笑的是，像我們不收任何聘金或是免去一些儀式，卻有鄰居怕我們吃虧，還問說要不要來幫忙……。

小玉：我還記得我朋友結婚時，婆家說一定要穿紅頭包鞋才可以，因為包頭包尾婚姻才会有頭有尾，而且露出腳指頭據說會漏財，但我穿的是配合婚紗造型的白色魚口鞋。結婚的日子也是我和老公兩人拿出行事曆安排假日的時間就決定，外婆就會覺得怎麼可以這樣亂搞，應該要排八字、請人看日子才對啊。

Q：當初是什麼原因讓妳決定不要潑水？

小玉：因為我覺得就算我結婚，我一樣是家裡的女兒，所以沒必要的事當然要改變。

秀珠：剛開始也會有點遲疑，「按捏甘好？」也怕說會不會影響她的婚姻，可是後來我願意做是因為我不想女兒是潑出去的水，所以還是去看自己真正在意的是什麼。「她是我心愛的孩子，為何要切斷關係？」

小玉：而且有朋友因為我的關係，更確信不潑水一樣可以很幸福，所以也做

了這樣的改變。

Q：在尊重與改變之間，妳們是如何說服長輩的呢？

小玉：我搞定我媽，當然外婆由媽媽搞定。

秀珠：因為上有政策下有對策（笑）。如果我們知道這是好的事情，那就直接進行就好，不用交待太清楚，也不要強迫沒準備好的長輩接受。而且我們很幸運的是，小玉的公婆支持並且很開放的面對這些事情。

Q：妳們怎麼看待這些習俗的存在？

小玉：我覺得很多習俗不僅是女人為難女人，女人更是習俗的守護者，社會期待我們要拋棄過去，進入新家庭，符合「三從四德」的想像。可是可能很多習俗背後代表的意義，都已經不符合時代，像是新娘迎娶當天要過火爐和踩瓦片，代表去除霉氣和包生男孩，但是不管生男生女都是我的孩子，而且孩子的基因還是由父親的染色體決定的啊！

秀珠：很多時候習俗是沉重的負擔，像我們住在客家庄，有個習俗是母親過世後，女兒要殺豬頭祭拜才算是孝順。這個習俗的起源可能是因為過去生活貧窮，肉食得來不易，所以

當時殺豬代表崇高敬意，但是像我是素食者，且現在普遍營養豐盛，所以這樣的習俗就不合用了。就像現在政府提倡減少焚燒紙錢，但是大家還是會焦慮「不燒會不會怎麼樣」，所以寧願多做也不要少做。我覺得很多習慣的保留是因為對於未知的焦慮，也有習俗說女兒初一回娘家會帶衰娘家，所以很多女兒千里迢迢回家卻只能待在家門外，不敢進去，這樣不是太辛苦了嗎？我覺得小玉什麼時候回來都好，可以相聚在一起才是最珍貴的。

Q：但是常常很多時候是擔心被人家講話，所以不得不做，是什麼原因讓妳們可以不受社會輿論的影響？

小玉：輿論真的是無所不在，像我有兩個女兒，親友們就會問說：「要不要再生一個拼男生，不然沒生兒子怎麼跟夫家交待？」另外像是很常從臺中回桃園娘家，親友們就會覺得奇怪，是不是我跟老公或公婆關係不好，所以才常回娘家……。我們沒辦法獲得所有人的認同和理解，其實也不需要，重要的是我在乎的人和我自己清楚就好。



秀珠：有些事還沒辦法改變，那就只能接受現況，就像我也沒辦法改變我媽媽的想法。畢竟每個人都有各自的期待和價值，但是不要讓這些聲音把自己綁住，習俗也是人訂的啊，所以還是回到原點站穩我們自己的腳步才重要。

Q：什麼樣的特質讓妳們可以打破習俗？

小玉：「因為平常有練！」其實我們家的氛圍比較可以接受挑戰和越線，再加上我是一個很簡單的人，希望事情可以單純化，所以比較可以提出不一樣的看法。

三個家庭，他 / 她們這麼說姓氏 姓什麼，簡單，卻又不簡單

文、圖 / 編輯室

姓氏從來就不是單純的一個符號而已，而是悠關家族大事，以沿續香火。每個家庭跟爸爸姓或跟媽媽姓的決定，背後都有著屬於他 / 她們的堅持與想像。



當孩子出生後，過去自然而然的只有從父姓，從母姓成為法令規定的選擇之一，也歷經了多年的爭取和討論，但是從數據統計來看，現在從母姓仍屬少數，姓氏也許有財產分配考量、有照顧責任分擔，抑或是……，過程中也常成為二代之間的拉扯和妥協。「姓什麼，簡單，卻又不簡單」讓我們聽聽三個家庭分享他 / 她們從母姓的歷程吧。

■ 男孩 X 男孩 「不同姓，怎麼教？」

受訪者：黃媽媽，育有 2 個男孩，分別是 4 歲和 2 歲，老二從母姓。

老二出生後，爸爸忽然問我，孩子可不可以從母姓，因為我們家只有三個女兒，所以希望有一個男孫子可以跟他姓，

現代桃花女，何必鬥周公？

文 / 許雅惠

許多與婚姻、家庭有關的傳統文化習俗，其實背後有個男尊女卑、兩性鬥法的故事。戲曲裡常上演之「周乾鬥法桃花女」的故事，正是婚禮中新娘要穿紅、帶路雞、八卦米篩、掛豬肉、踢轎門、跨火爐、踩瓦片等習俗的由來。試想，兩個相愛的男女結婚，為何要遵循由一對充滿心機、以鬥爭為初心的戲曲人物，所創造出來的想像？戲曲裡的桃花女美貌、聰慧，超乎一般常人，卻處處受逼於周乾的傲慢與刁難；十足就是性別歧視的產物。

一本名為《大年初一回娘家》的書，指出了文化傳統中，十項有違性別平等理念的臺灣習俗。包括女生結婚時家人要往外潑水，表示嫁出去的女兒猶如潑出去的水；已婚的女兒，要到大年初二才能回娘家；第一胎生女兒，坐月子不能吃麵線；生兒子是「弄璋誌喜」，可以送油飯；生女兒只能是「弄瓦誌喜」，只送蛋糕？還有結婚時，新娘要過火爐、踩瓦片、丟紙扇等等。文中的秀珠與小玉母女，以巧妙之法與傳統父權意識形態周旋，幾乎就是現代版的桃花女－誰還管那個迂腐的周公呢？

秀珠：可能是跟我自己喜歡看書有關，閱讀讓人刺激和思考，活到這把年紀，人更要往內看，求自己心安而不是符合社會的讚美。習俗存在使人安心，但是不會代表生命的全貌。

Q：最後可以對於想要突破傳統習俗的讀者們一些鼓勵的話嗎？

小玉：我覺得改變需要循序漸進，真的不要一下子硬碰硬，否則對於關係會很傷。可以練習從小地方開始有一些反思和嘗試，慢慢的嘗試、慢慢的鬆土，畢竟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

秀珠：自己要先想清楚，為何要改變或為何不遵循，然後要提出來與家人討論，可是自己心裡要有底可能會被拒絕。這時也不要感到著急，因為協商是一次又一次才慢慢成型的，而如果抱持著「算了，太麻煩」的心態，那永遠也不會有改變。因此平常就要累積練習跟家人的溝通，願意聆聽彼此才是根本。

因為先生的父母沒有意見，所以就自然的決定從母姓，但其實剛開始我自己很不習慣，都不敢說孩子從母姓，怕被用異樣眼光看待，直到現在才比較調適。

可是可以感覺的出來外公外婆對於弟弟特別疼愛，我們家總共6個孫子，就只有他會收到大紅包當生日禮物。

目前不知道我爸媽未來的財產分配，弟弟是否也會有一份，我當然也不敢過問。但是我們和我的姐妹們有共識，以後爸媽財產要怎麼分配我們都不會有意見，靠自己比較實在。

我擔心的是：「如果弟弟長大後知道自己有份財產，會不會變得不努力，想一步登天？」和顧慮兄弟之間會不會不平衡，因為「弟弟可以不努力就有房子，但哥哥沒有要靠自己」。



■ 男孩 X 女孩 「男生跟男生姓，女生跟女生姓」

受訪者：林爸爸，2個孩子為一男一女，分別是8歲和5歲，老二從母姓。

因為太太的娘家是三個姐妹（太太排行第二），所以提親時，女方家長就有先透過太太表達此一條件，希望第二位小孩從母姓。那時候我爸蠻豁達的並沒有反對，所以女兒出生後就從母姓。

但是有趣的是三姐妹只有我太太的孩子從母姓，因為大姑家以2位小孩大了，怕影響小孩，不想改姓氏拒絕。而小姑家的拒絕理由是夫家人不同意。

現在這個社會還是以父姓傳統觀念居多，多少都會影響每個人的想法，從母姓不是一個正常平等的地位被看待，而是以一個用「從母姓」更加強父姓觀念的地位存在著，性別平等仍須持續努力吧。

■ 女孩 X 女孩 「姓什麼，不一樣嗎？」

受訪者：Amy，育有2個女孩，分別是8歲和4歲，老二從母姓。

我爸希望我們家四姐妹都能各有一個小孩從母姓，以傳承我們家的香火。所以這就是我結婚時跟

男方討論的條件之一，當時我公婆都表示同意，但是當女兒出生後，卻感覺他們有反悔的跡象，婆婆覺得不高興，為什麼孩子要從母姓？

我覺得比較辛苦的是，當彼此間為了照顧責任而有所磨擦時，「反正孩子又不是跟我姓」這樣的話語就會跑出來，這是我自己當初沒料想到的。其實不管是從父或母姓，不一樣都是「父系的姓」嗎？還是一樣在複製著父系家族的血脈。

5歲的大女兒知道小女兒跟我姓時，還童言童語的嚷嚷著：「不公平，為什麼不是我跟媽媽姓？」而對我來說其實很單純，因為不管姓什麼都是我的女兒。



* 祖譜裡的姓氏，往往僅以父親的姓氏做為傳承

如果姓氏選擇無關香火，只是感情 文 / 范情

「香火延續」與性別平等大有關係，在重視傳宗接代的父系社會裡，女人即使受教育、經濟獨立，仍因父系家族習俗，被剝奪許多權益。因此，「姓不姓」，有關係。當妻子不必冠夫姓，象徵結婚不是某人併入另一人家，而是兩個獨立個體的關係；當民法親屬篇修正，可以選擇從母姓，就是要回應：為什麼一定要從父姓？「平等」從可以選擇姓媽媽的姓開始。

當然，現實不這麼簡單，選擇總有許多考量。若沒有「平等」的意識，姓氏選擇還是會落入分家產、鬧家變的八點檔劇情窠臼；而追求「平等」的人也不一定選擇從母姓。

我曾問一位參與婦女運動的美國年輕女性，會不會選擇從母姓，她回答，不會，因為不想讓爸爸難過；昔日，蔣經國先生之子章孝慈不願改回父姓，理由是保留媽媽的姓，紀念母親。「姓氏」既是親屬關係，就有感情考量，姓氏選擇無關香火，只是感情。

法律無法為個人評估親密關係，只能提供原則規範。分家產、鬧家變的戲碼，也非因「從母姓」而起，父系社會已很頻繁。認真看待「從母姓」這件事，其實更要打破所謂「傳承香火」思維，保有更寬闊的胸懷；就血脈傳承而言，孩子本來就傳承兩個人的基因，但孩子是她/他自己，並非家族的工具。而法律提供從母姓的「選擇」，至少鬆動固著的「父系」體制，促進「平等」。

從身後事見識女人怎麼生活

文 / 編輯室 圖 / 李彩鳳

習俗是一種世界觀與個人的相遇，各個地方皆有它的一套準則，也深深影響在其中生活的人們。對女性而言，習俗的影響更是無處不在，過去從出生到死亡，女性往往得透過婚姻、血緣獲得一席之地，而單身女性：可能是離婚者、未有婚姻關係者，則易被貶抑為孤苦零丁，更顯辛苦。單身女性死後牌位無法進入祠堂祭拜、被要求放棄家族財產繼承……等狀況並非少見。當女性擺脫被動性，挺起胸膛為自己發聲，不管是幾歲，慎重過好每一天的生活，才能清楚勾勒女人的面貌。



■ 如如 / 補習班老師 / 50 歲 留下好名聲 過好每一天

父親剛過世的時候，家裡的財產本來是全部要過戶給弟弟，但是那時候爸爸擔心財產可能會被亂花，而且加上媽媽提出抗議為什麼沒有留任何保障給她，所以最後是全家人一人一份。

其實我自己並不在意有沒有得到財產，爸爸分給女兒的用意比較是希望我們守住它。以我單身來說的話，重要的還是自己的經濟規劃，畢竟如果未來是一個人的老後，醫療開銷和照護費用都要先

預估，我有買投資型保單、基金等，這些才是真的有益的保障。

對於身後事的規劃會請妹妹或是姪子協助，我會先規劃買好靈骨塔位，家裡並沒有家族祠堂，所以其實也沒有單身女性不能入祠堂的禁忌。

如果過世之後，最希望留下來的當然是好名聲啊，希望別人記得我的開朗樂觀，是一個溫暖有愛的人！

對我這個世代的女性來說，一個人的生活當然自由，但自由中其實些許參雜著

不得已，身旁的人以前也都會問「什麼時候要結婚？怎麼還不結婚啊？」我沒有說以後一定不會選擇婚姻，但是還是要看有沒有碰到適合的人，這麼多年來也開始體悟碰到不對的人，還不如單身。自己會不會安排生活真的很重要，好好過生活，就像我現在這樣，陪伴媽媽、當志工，找好玩的事情來忙碌。

■ 吳姐 / 保險業 / 60 歲 我的身後事 我做主

最希望可以如同曾經看過的一部電影，片中的西班牙老婆婆不畏辛苦，一個人到南美洲的高山湖畔跟這個世界道別，然後結束一生。

其實年輕一代，對於遵守社會習俗的觀念越來越薄弱，比起能否進入祠堂為後人所祭拜，善終才是我應該要關心和努力的。我相信財產信託未來會成為一種

趨勢，畢竟因為各種原因而成為單身者（尤其是女性），幾乎都要佔多數了。像我的個性不願麻煩別人，所以一定要事先準備妥善。最好當然是可以將自己的財產使用完，如果有剩餘的話則會捐到社福機構，因為如果留給其他家人，擔心會引起不必要的糾紛。

我很享受一個人的生活，似乎也算是個停不下來的人，努力工作、努力享受生活帶來的意義。倒是沒想過要再與別人同居或找個老伴，自己有什麼棱角自己清楚，這把年紀也很難再重新適應和磨和與其他人的關係。我熱愛看美術展覽和建築，所以也帶著學習的心到美術館當志工，老了就更該用自己的步調找到喜歡做的事。看清楚這些社會習俗帶來的限制，同時也知曉自己所擁有的力量。女人越老要越精彩！

身後千古事，得失寸心知

文 / 許雅惠

在我們的文化習俗裡，死亡不僅充滿了神祕與禁忌，也充滿了男尊女卑的性別偏見。百千年來，在告別、送終、祭祀、繼承的過程中，女性總是被貶低、忽視、遺忘。夫死，妻自稱未亡人；訃聞中性別化的排名方式；葬禮中的男女分工，都不是以親疏遠近而論，而是以男女有別來定。前曾提及，十大違背性別平等的禮俗中，也指出了女性不管結婚與否，名字都不會被列入族譜；未婚女性往生後只能住到姑娘廟；親人過世時，只能由男生執幡與主祭等種種性別不平等習俗。事實上，作為一個獨立個體，每個人的生命價值和自我實現，都應該由自己來定義。不管已婚未婚，真誠地面對生活，勇敢地選擇自己的人生，比擔心身後事更為重要！文中兩位姐姐，已經向我們展示了女性自主的真諦，讓人不得不按讚！

性平農民曆 「好」日子由自己創造！

文 / 中華民國書香關懷協會 特助 林育苙律師 圖 / 中華民國書香關懷協會



宜：納采 冠笄 忌：齋醮 祭祀	宜：祭祀 理髮 忌：伐木 架馬	宜：嫁娶 開光 忌：安葬 經絡	宜：...
13 十七	14 十八	15 十九	16
宜：祭祀 作灶 忌：作灶 動土	宜：祭祀 解除 忌：破土 開池	宜：祭祀 祈福 忌：嫁娶 栽種	宜：...
20 廿四	21 廿五	22 廿六	23
宜：祭祀 冠笄 忌：開渠 安床	宜：嫁娶 納采 忌：移徙 栽種	宜：收獵 捕捉 忌：受死	宜：...
27 鬼門開 女人當主祭 好兄弟也支持	28 初二	29 初三	30
宜：納采 訂盟 忌：嫁娶 作灶	宜：祭祀 祈福 忌：嫁娶 齋醮	宜：破屋壞垣 忌：季月紅紗	宜：...

「好日子」，恐為對「女子」最不友善的日子

民國 102 年，臺中市政府以全國創舉的方式將其訂定為「性別友善年」，並舉辦具有性別平等意涵的「臺中限定」3月8日國際婦女節徵名比賽，最終結果由語帶雙關的「好日子」脫穎而出。

傳統觀念裡，生命中重大的抉擇與轉變，

確實都須參考農民曆挑選「好日子」；然而，這些「好」日子被選出來之後，卻極可能演變為對「女子」最不友善的一日！

因為，在文化習俗中仍持續複製著眾多根深柢固的性別歧視，例如：大年初一不能回娘家、生兒子才有「新丁粿」、女人要負責準備祭祀貢品卻不能當主

祭……等，在在都讓女人在生命重要時刻中被迫退居後位甚至缺席。然而隨著與時俱進，女性對於社會的各種貢獻早已不能抹滅，愛女人，不必選日子，天天都應該是性別平等的「好日子」！

具有親近感與懷舊感、兼為農民曆及行事曆

因此臺中市政府社會局委託中華民國書

香關懷協會編印最 KUSO 的文創宣導品—「性平農民曆」。性平農民曆以「習俗文化」為檢視對象、以月份為單位，配合當月應景節日，以可愛易懂的圖解呈現具新時代性平意義的文化習俗。例如：春節，大年初一也可以回娘家；元宵節有新丁粿，也要有千金粿；清明節，姊姊妹妹回家掃墓去！慶祝媽祖生，女人也能抬轎；鬼門開，讓女人當主祭，



好兄弟也支持；七夕剛過，若看到喜歡的男生，勇敢去追吧！

在行政院婦權會委員 - 黃瑞汝理事長的指導下，中華民國書香關懷協會的企劃團隊發揮了長期致力於性平工作的專業及無限巧思，利用傳統黃曆的視覺意象

展現親近感與懷舊感，更融入了農民曆及行事曆的雙重實用功能。

■ 性別平等「宜」與「忌」?! 全方位的「性平寶典」

封面三位逗趣討喜的「女福祿壽」公仔，已開門見山的傳達了「女性，也可以主宰命運」的理念。

內頁除了 12 個月具有性別觀點的節慶禮俗外，更明列當月婦女權益的「宜」與



* 性平農民曆編輯團隊

「忌」，並給予欲遵行性平農民曆的民眾三則「性平上上籤」，作為讓性別平等「大吉」的方向與指標。自此，無生命的宣導品便開始與閱覽者「互動」了！除此之外，內頁亦完整提供臺中市婦女權益相關福利資訊及與時俱進的性別平等政策，創意與實用兼具，堪稱是一本全方位的「性平寶典」！

日日是「好」日、月月是「好」月的性平農民曆，帶著市民重新審視與生活息

相關的節日禮俗，如同一本必須常常翻閱的「非傳統」黃曆，陪伴市民們度過「顛覆傳統」的一整年。更透過日復一日的潛移默化，鼓勵女性不再被文化習俗所束縛、活出不被吉凶禍福操控的自信，「好日子」正是由自己創造！



我想做的只是好好陪著你 十方之愛兒童發展資源館

文 / 編輯室 圖 / 十方之愛兒童發展資源館

十方之愛兒童發展資源館(以下簡稱資源館)提供幼兒發展課程、教養諮詢,並設立社會企業型態的親子餐廳,不僅照顧父母們的教養需求,也提供美味的食物餵飽大人小孩的身心。

■ 這兒的空間讓人自在

緊臨逢甲商圈卻又鬧中取靜的獨立一隅,長方體的三層樓挑高建築,在入口處即有木棧平臺、綠蔭草皮和幼兒小型戲水區,內部潔白簡約,宛如清晨吹來的微風,鋪陳了一股溫和的氣質。

位於一樓的親子餐廳以社會企業模式經營,聘請身心障礙者成為正式工作人員,穿著潔白制服在場內外穿梭,忙碌的招待、備餐,資源館希望提供實質的就業機會,幫助身障者自立。餐點則以清爽的簡餐、咖啡為主,還有可愛造型的寶寶餐。另一旁則透過通透玻璃落地窗,區隔飲食區和兒童遊戲空間,孩子們肆意的在裡邊打滾和玩耍,父母們可從透明玻璃外見到那綻開的一抹抹笑容。

二樓則為家長的上課空間,採開放式設計,大人們圍繞著幾張沙發座互相討論孩子的狀況,另一端則以佈滿玩具的矮櫃做為區隔,成為幼兒遊戲區,大人上



課的同時孩子可在後方玩耍,彼此都能自在的共處於同一空間。

館內除了擁有溫馨的哺乳室外,男廁或女廁皆設有親子廁所,避免遇到當孩子想上廁所時,大人尷尬不知該何去何從的現象,並考量孩童體型特別增高地板,幫助孩子擁有舒適的如廁空間。

■ 成為父母之後 開始學做父母

資源館成立的原因在於希望能夠陪伴父母們迎接幼兒的世界,像是一個中途島的概念,讓父母們在緊湊的工作、育兒生活中可以停靠,並重新注入活力的所在。

資源館館長融合了自身數十年的教育經驗,發展出一套幼兒學習課程,並定期

開班，採小班上課方式，父母們就像是上山學藝的徒弟們，熱切渴求能將十八般武藝學會，當個稱職的照顧者；而資源館則是殷殷切切的好師傅，領著父母們在育兒路上且戰且走，並看重父母親的「實戰」經驗，畢竟在教室裡學習到的知識，重要的還是回到生活裡的磨練。

現代家庭以小家庭居多，減少了過去親朋鄰里間的互相分享，即使家長能夠從網路得到許多資訊，但是很多細微的「眉眉角角」卻是網路無法回答和同理的，因此資源館除了提供知識性的學習，經歷豐富的幼教老師和社工也幫助家長們安頓焦慮、不安和疑惑的心情。

除此之外資源館也定期舉辦「親子樂悠悠」活動，像是大人小孩一起手做 Pizza、沖洗愛玉、講故事時間，讓孩子在遊玩中經驗



各種感官觸動，也創造互動氛圍，讓家長學習與孩子們一起同在。

「大家可以為了學習分享而來，也可以單純為了餐點而來，無論如何，從空間到食物，從大人到小孩，我們都只想提供最適合的給大家。」資源館是一個場域，讓人與人之間的關係自然的流轉；是一個空間，讓親子們創造屬於彼此的幸福記憶，在這裡我們接收了一份美好的生活滋味。



食一碗 高麗菜飯 限制裡 散發新味道

文 / 圖 小瑪

從小我娘就耳提面命很多婚姻習俗限制：「年齡差距為3的倍數不吉、新娘禮服不可穿二次，古人要是看到現在年輕人拍婚紗照，要穿那麼多次禮服，一定會昏倒！結婚出娘家門後，不可回頭看，說是怕將來孩子像娘家人，但是像娘家人有什麼不對？」這林林總總的婚姻禁忌，在阿娘從小對我強烈放送之下，我自然而然臣服了。就像條件再好的男生追求我，只要知道歲數不對，我就很理智的保持距離。

現在回頭去看這些習俗限制，當時為什麼會全盤接納？我想，應該是以為如果依循老人家的說法去做，換到的就是「放心」吧！而現在年過半百再看這些習俗限制，我想，所有我們覺得是限制而且因此掙扎的，勢必是「過程中有我們在意的人」。

一直以來，初一不可回娘家這件事，我一直奉為圭臬，深恐娘家因此有什麼閃失，但是，當大姑、小姑因自有行程的關係，





只能在初一回娘家時，我因為先生的決定而跟著打破那個長久以來的禁忌。其實剛開始心中還是有點怪怪的，但先生跟他姐妹說不要在意這些啦！一家人可以團聚最重要，我當然也是熱情招待。不過前些時候，先生覺得不太順遂，有其他人竟然跟我們說：「該不是姐妹們初一回娘家的關係吧」。

小時候對媽媽耳提面命的習俗限制，覺得是一種必須要遵循的規範，就像見到長輩要問好、早晚要刷牙般的尋常；再大一點開始覺察那是一種恫嚇，一種怕人家批評是「壞娘家」而延伸出來對女兒的恫嚇。等結了婚後，這些習俗限制讓我深切感受女人被不平等對待，而糟糕的是，我卻無力去反駁，只能暗自咒罵……。我想，那也還是因為「過程中有我們在意的人」。

因為我們生活在這樣的文化中，所以我也追尋媽媽的腳步，從小就告訴女兒一些傳統習俗的限制，但是同時我也會讓女兒知道，經過歲月的淘洗，改變已不再艱難。

有時候，用一點小技巧，滿足自己也滿足你想要滿足的人，還是可以擺脫限制的。就像我接下來要分享的高麗菜飯。高麗菜飯是我結婚後才在婆家遇見的料理，婆婆做這道飯的方式，成品會有軟硬不均的現象，但婆家人視以為常。有一天輪到我做這道飯，我決定用我自己的方式做看看，婆婆覺得她的方式才是傳統高麗菜飯，但吃了我的方式做出來的高麗菜飯後，從大家品嚐後的回饋，就知道傳統是可以改變的。



高麗菜飯

材料與處理：

- 米：2 杯，淘洗乾淨，用 2 杯水泡 20 分鐘備用。
- 五花肉：200g，切細條備用。
- 香菇：5 朵，泡軟，切絲備用。
- 蝦米：1 大匙，泡軟備用。
- 魷魚乾：半尾，泡軟，切絲備用。
- 高麗菜：1/4 個、切片備用。
- 蒜末：4 粒，切末備用。
- 油：適量。
- 鹽：1 大匙。
- 醬油：適量。

烹調方式一

1 米瀝乾，泡米水再加 1 杯水燒開，並維持微滾，在另一邊爐子上。

2 熱鍋爆香蒜末，陸續放入蝦米、香菇、五花肉、魷魚乾絲拌炒至熟，再放入高麗菜炒至菜軟。

3 將米倒入 2. 項料中拌炒，炒至每粒米都均勻沾上油，再加醬油、鹽調味，續炒勻，然後，沿著鍋邊淋下熱水，蓋鍋，轉小火，每隔 30 秒，沿著鍋邊四周淋些滾開水，翻炒米料，蓋鍋悶，啟蓋，重複幾次至米粒膨脹熟成即可。

小叮嚀：
第三個步驟是這道料理的關鍵時刻，要小心火候。

小叮嚀：
調理比較簡便，但成品的軟硬度較不均，鍋底飯會較軟爛。

烹調方式二

1 米瀝乾，泡米水留用。

2 熱鍋爆香蒜末，陸續放入蝦米、香菇、五花肉、魷魚乾絲拌炒至熟，再放入高麗菜炒至菜軟。

3 將米拌入 2. 項料中加醬油、鹽調味，拌炒均勻。

4 將所有材料移至電鍋內鍋，加進 2 杯水(包含泡米水)，用一般電鍋煮飯方式煮熟即可。

<女人・祭儀・傳統習俗>

圖、文 / 簡扶育

阿嬤祈禱

每回走入台北龍山寺這座古老廟宇，放眼望去，執香參拜者總是女多於男；一炷清香，虔誠祝禱，女人為家人祈求平安，也求神明指點迷津，禱詞彷彿已然隨著裊裊香煙直達天聽。

傳統父系社會裡，女人被教育成只做沉默的傾聽人，但此刻，在面對菩薩神明時，不小心就顯露出滔滔不絕的口才。女人，何必自廢武功！

——拍攝年代 1982 年



邵族婦人

Sa Ni（朱阿惠）是邵族人，她家在 921 地震後，搬到 ITA THAO（伊達邵部落），年過一甲子的 Sa Ni，在部落裡義務擔任文化大使，熱情接待從城裡來做研究的學者、研究生或是採訪人。

這個臨時部落，到處設有邵族文化看板，貼掛在每戶人家的竹牆上，也算一幅幅文創作品；Sa Ni 家的斜對面，有一幅〈女巫師〉畫像，「邵族女巫師也幫人治病？」「是呀，我嫂嫂就是先生媽……」書上說，先生媽就是女巫師，也稱作女祭司。在邵

族祭典中，女祭司常扮演重要角色，為族人祝禱祈福，受人尊敬。

世居日月潭的邵族，2001 年 8 月，在官方認定下正式成為台灣原住民族第十族，成立初始，人口僅有 283 人，堪稱全球最袖珍的族群。史料記載，早在十七世紀，邵族已經定居在日月潭，古部落就在目前潭底，當時這個地方以及附近包括泰雅族布農族部落，都被稱作水沙連番社。

——拍攝年代 2002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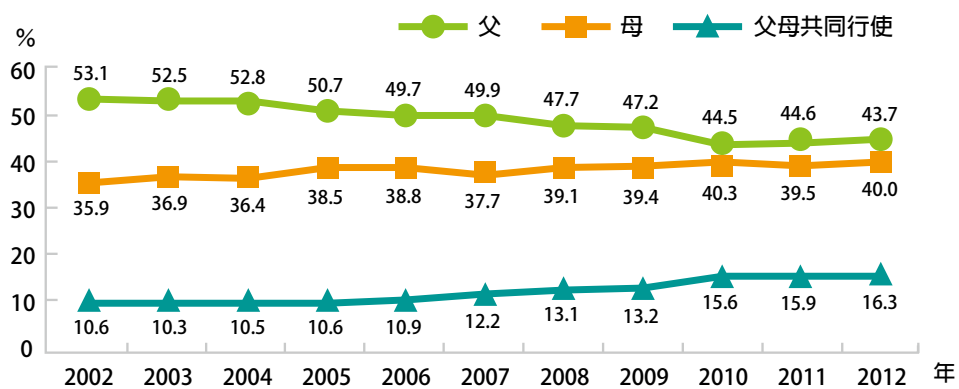
挑戰習俗的旅程，仍然在路上

● 父母離婚未成年子女親權或監護權之行使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為保障未成年人之權利，我國民法規定夫妻關係因離婚而消滅時，其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之行使或負擔原則，係以子女最佳利益為考量。

由於女性所得水準及經濟自主能力提高，離婚女性較以往勇於爭取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之行使，兩性差距已由 2002 年 17.2% 縮減為 2012 年 3.7%，另由父母雙方共同行使者亦由 2002 年 10.6%，增至 2012 年 16.3%。



● 子女從姓

資料來源：內政部戶政司

雖然現在子女姓氏選擇已修法為父母共同約定，但是現實狀況上仍以從父姓選擇居多，從 2007 年至 2014 年 1 月為止，從父姓者佔 95%，從母姓者為 0.04%。

2013 年	雙方約定				一方約定				申請人抽籤決定		戶政事務所抽籤決定	
	從父姓	從母姓	傳統姓名	計	從父姓	從母姓	從監護人姓	傳統姓名	從父姓	從母姓	從父姓	從母姓
計	189,371	3,253	43	199,113	304	4,855	28	8	45	202	21	47
男	98,042	1,767	25	103,120	170	2,476	13	4	21	104	17	19
女	91,329	1,486	18	95,993	134	2,379	15	4	24	98	4	28

民法修正施行後出生登記子女從姓案件統計表

● 全國已登記土地權屬性別統計表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

土地權登記者為男性的人數為女性所有人之 1.24 倍(男性為 55%，女性為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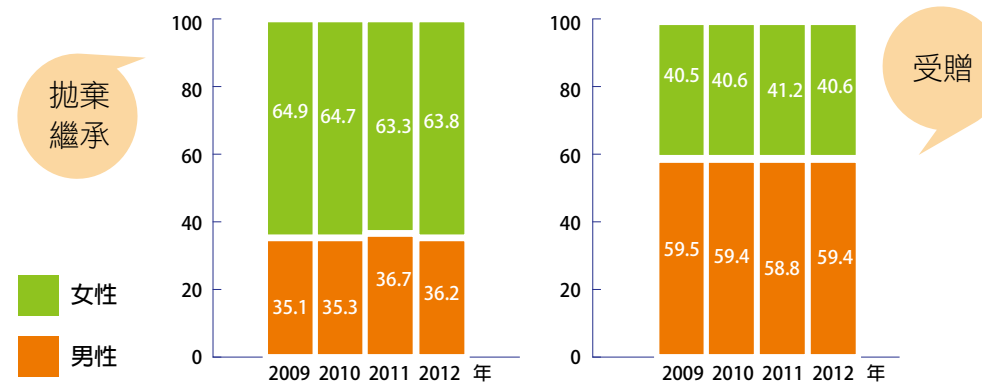
	男	女	男/女 (倍)
臺北市	432,403	457,741	0.94
新北市	783,505	784,174	1.00
臺中市	511,253	453,071	1.13
桃園縣	431,573	383,484	1.13
嘉義市	56,818	51,108	1.11
南投縣	149,898	87,310	1.72
金門縣	21,573	7,871	2.74
連江縣	3,311	927	3.57

土地權屬人 (人)

▶ 臺北市以女性居多。
 ▶ 新北市、嘉義市、臺中市、桃園縣則為男女相差數率較小。
 ▶ 連江縣、金門縣、南投縣等，以男性為登記所有人居多。

● 拋棄繼承及受贈者性別比率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民法雖已明定兩性具平等繼承財產權力，惟法不入家門，女性仍常因傳統風俗習慣行使拋棄繼承。

2012 年拋棄繼承中，女性占 63.8%，雖較 2009 年減 1.1%，惟多於男性；另就贈與稅申報之受贈者性別觀察，2012 年女性受贈者占 40.6%，較 2009 年增 0.1%，亦少於男性。

大年初一回娘家

謝小馥 / 33 歲

射手座
社工



施依玲 / 32 歲

天秤座
家管



莊秋菊 / 53 歲

天蠍座
家管



陳俊良 / 50 歲

處女座
整復保健老師



詹先生 / 52 歲

天秤座
老闆



蘇永騰 / 57 歲

水瓶座
藥劑調配員



Q:
你 / 妳們會在初一
回娘家嗎？

· 會有顧忌！怕公婆不高興，自從去年生下兒子，結婚快十年了，直到今年才第一次初一回娘家！

· 不會，因為大年初一要到廟裡吃早齋，陪老公到處拜年。
· 大年初二小姑們回娘家，所以我要幫忙煮飯，午餐後才回娘家。

· 會考慮全家人是不是都有空一起回娘家？或是怕高速公路過年會塞車。

· 大年初二就是準備好要請女婿，所以為什麼要大年初一回來？

· 大年初一做生意特別忙，不會回娘家。

· 我們會先聯絡大家的時間哪天方便，如果初一可以的話就會初一回娘家。

Q:
誰最在意你 / 妳們
初一回娘家？

· 因為初一婆家要拜拜，也會有親戚到家裡拜年，若是兒子媳婦提早回娘家會被說嘴，面子掛不住。

· 我爸會在意，但是基本上我回去，他還是很高興，他怕對夫家不好交待而已。

· 我的媽咪，覺得媽咪會想我，我也懷念她對我的嘮嘮叨叨！

· 沒人反對，但是除非沒有婆家，不然應該是不會回娘家。

· 以前長輩說不行，但是我女兒結婚後可以初一回來。

· 現在親友各居住兩地，所以有可以相聚的機會，大家都很高興，太太的姐妹們也都會相約一起初一回娘家。

Q:
認為初一回娘家的禁忌是什麼？

· 據說會帶走娘家哥哥或弟弟的財富，但我娘家沒禁忌啦！

· 聽說會對女方家裡不好，帶衰還是破財之類的。

· 信基督教的家庭，一點禁忌也沒有。

· 出嫁女兒初一回門吃窮娘家？

· 聽說會把娘家的好運帶走，但是現代人誰還信這個，不認真工作和生活，哪來好運？

· 聽說女兒初一回娘家是要提早回來分財產。

後

七

日

父

原來「哭爸」 是這麼累的事！

文/蔡善雯 圖/蔓菲聯爾創意製作有限公司 提供



真實故事發生在臺灣中部鄉村，從一個長期離家到都會工作的女兒返家奔喪說起，電影中，父親與女兒的關係也透過這一場喪禮，如絲如履般展開在我們面前。從小就很會念書的女兒阿梅常年在外地工作，與家人聚少離多，再度相聚是在醫院裡。父親因病逝世，女兒阿梅就此展開了一場刺激又荒謬的旅程。主角阿梅生長於中部鄉下的平凡小家庭，片中呈現了依照臺灣民間的習俗與宗教信仰辦理儀式與程序的平常喪禮，如此平常又正當的按表操課私毫不能馬虎，這場人生大事總是讓人百感交集，來不及思考就只能面對。

■ 好。我們只能說好

女兒阿梅在服喪期間不明就裡的按照儀節因應何時該哭與何時不能哭，片中以一種哭笑不得的荒謬方式呈現，種種荒謬與無奈不只是世代間說不清道不出的差異，更是傳統禮俗與現代觀念間的斷裂與妥協。面對父親最終的人生大事女兒阿梅雖然在內心不斷自我詰問與反駁，也還是對葬儀社人員的安排言聽計從，按照傳統禮俗節儀按部就班戰戰兢兢。面對傳統禮教，女兒似乎總是家中那個有最多質疑卻又最無力反抗的角色，畢竟喪禮，或是所有與家庭有關的儀典，

主角都

是兒子，女兒是那個負責要哭與不能哭的配樂，有很好，沒有也可以。即使大逆不道頂個不孝女的罵名，傳統禮教也很難因此動搖。片中的黑色幽默似乎還不夠黑，臺灣傳統喪禮與禮俗中荒謬與衝突的劇碼不勝枚舉，例如：「未婚女性亡故後牌位不能放入娘家香壇？」、「出嫁的女兒不能夠祭拜娘家祖墳？」、「訃聞排行男前女後」、「不分年紀長幼一律由男性主祭」等禮俗，身為女兒，因有婚姻關係而無法祭拜父母，而又因為沒有婚姻關係而無家可歸。

還記得外婆過世後，母親與親戚談論著辦裡放棄繼承權的手續，當我氣急敗壞



的追問，母親的說法是：「也沒多少錢」我心中一沉，心想怎麼還是這樣。我國《民法》繼承編中早在民國二十年已文明女兒有遺產繼承權，時至今日，母親的例子卻一點都不特殊，法律歸法律，因為臺灣傳統的觀念上認為女兒是不能回家分得父母的遺產，也因為如此很多女兒會在半強迫的情況下簽字拋棄遺產繼承，而不服從傳統的女兒，只能訴諸法律途徑，因此導致兄弟姊妹為爭奪遺產而鬧上法庭的案例雖時有所聞，但其實敢鬧的都只是冰山一角。不論法律如何明文訂定，一旦因此而上了法庭，身為女兒的就背負了所有傳統觀念的罪名。統計顯示臺灣有高達八成的女性被親族以各種方式，包括生前贈與給兒孫，或

是私下施加壓力，要求女兒簽下「自願放棄繼承同意書」。

■ 傳統禮俗與真實親情

「父後七日」電影中的阿梅跟大部分的人一樣選擇當一個「好女兒」，而如此的荒謬劇碼也就是這樣日復一日年復一年，一個家庭一個家庭的持續演出無法下戲，試著想像一個反對傳統禮俗的女兒可能遭受到的壓力與攻訐，我們就會明白這些我們覺得荒謬的傳統節儀，為什麼可以這麼的完好如初的留存下來。電影中女兒騎機車載著父親遺照時，回憶起高中時期父親載著她下課的景象，聯考前夕，父親偷偷塞給她一顆排了很

久象徵高「中」的肉粽，臺灣父親與女兒之間的感情總是輕輕帶過，實則情感深重。女兒阿梅在父親過世後總是不斷回想起父親生前的種種，父親與女兒之間真實情感的互動與喪禮的傳統禮俗成了強烈的對比，腳尾錢、迎棺、入殮、守靈、火化、護喪妻孝男孝女胞弟胞妹孝姪孝甥、族繁不及備載、折蓮花、布鞋、黑衣服、白麻布甘頭、誦經、罐頭塔、三拜九叩、立委致詞、家祭公祭、扶棺護柩、黑傘、火化場……，這些似乎無法避免的繁複禮節儀式讓人感到虛無，而女主角在父後卻依然想起要在入境前記得幫父親買一條黃長壽，這個日常生活裡的情感連結才是珍貴而無法忘記的。

習俗並非不能改變，因為習俗也是人訂的，而習俗不能是性別歧視的藉口，婦女新知基金會曾於2009年提出呼籲內政部與勞委會應將性別訓練及平等思維納入喪禮服務人員的考試、訓練與評鑑中，從證照考試來改變禮儀師的觀念，主動提供民眾不同的選擇，讓我國祭祀形式多點彈性，也是一種文化形塑的過程。另外，少子化、無子化，離婚、不婚、單親、同志、同居、繼親等等多元家庭型態，更是突顯父權文化喪禮儀式的不合時宜。因此，如果能讓喪葬儀式成為對於死者的真誠紀念與跟生者真實情感的連結，而非只是流於形式且不合時宜的儀典，這樣的喪禮才能符合性別平等與滿足時代的需要。



性別國際新聞

亞洲

中華民國 Republic of China

成長 57%！愛滋感染 5 年增萬人 新北通報數居冠

台灣露德協會今9月15日公布最新一份針對1,156名民眾進行的「愛滋感染者相處大調查」發現，民眾對愛滋仍存在許多錯誤認知，其中分別有超過2成受訪者認為一起洗澡、泡湯、游泳或被蚊蟲叮咬，甚至是牽手、擁抱、親吻都可能被傳染。

調查也顯示，職場上，有3成民眾表示不願意雇用感染者當員工或與他們一同工作；超過5成，當得知理髮師、美容師或護士是感染者時，不願接受其服務；且逾5成不願與感染者同住，

近6成不知如何相處。

台灣露德協會秘書長徐森杰表示，近5年臺灣愛滋感染者的生活現況調查發現，每年均有超過3成以上的感染者經常感到憂鬱、生存壓力很大，顯見社會對於愛滋感染朋友仍不夠友善。

愛滋感染者不需要同情，只需要被當做一般人看待，臺大醫院感染科主治醫師謝思民強調，愛滋病毒感染已是慢性病的一種，感染者在開始雞尾酒療法後，平均12至24周內可使血液中測不到病毒量，抵抗力也開始提升，即使發病後，長期規律服藥推估壽命也可延長3、40年。(NOWnews)

伊拉克 Iraq

為拯救女性 庫德女戰士抗伊斯蘭國

法新社報導，女性一直在伊拉克北部與庫德工人黨（PKK）並肩作戰，以從伊斯蘭國（IS）聖戰分子手中奪回馬克穆爾山（Mount Makhmur）。伊斯蘭國對待女性的手段駭人聽聞，使這場戰爭對山上數十名女戰士來說別具意義。

IS 領導的好戰分子肆虐伊拉克大片地區，也控制敘利亞許多領土，在占領區域以殘忍手段強行實施他們對伊斯蘭律法的嚴格詮釋。27歲的泰珂芯說，女戰士們挺身對抗IS，不只因為庫德族面臨威脅，也因為IS「反對解放女性」。泰珂芯說：「他們不准占領區內的女人去市場，強迫她們戴面紗。」

「我們對抗IS的奮鬥是為了捍衛女性不受他們和那種思想限制。」庫德工人黨約有50名女戰士在這座山上戰鬥。泰珂芯說，女戰士會與男性並肩作戰，趕走聖戰分子。(中央通訊社)

印度 India

硫酸毀容 女孩無懼

在男女極度不平等的印度，女性地位低下，遭受家暴等虐待非常普遍，其中潑硫酸攻擊女性事件頻仍，女性作為「弱者」，只得忍氣吞聲。

為了幫助這些女孩重拾自信，並且為更多受害者發聲，來自印度新德里的攝影師拉烏·薩哈蘭（Rahul Saharan），邀請了幾位慘遭硫酸毀容的女孩出鏡拍攝「捕捉美麗（Shoot for Beauty）」系列作品。她們在鏡頭前微笑著、擺出美麗的姿勢，用堅強對抗社會的不公平。(人間福報)


日本 Japan

日本 3 成高學歷女性未就業

據日本《朝日新聞》9月9日報道，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9日公佈的調查顯示，日本約3成高學歷女性未就業。這在34個該組織的成員國中屬於最低水準。OECD指出，為使高能力女性就業，需加強對3歲以前兒童的保育措施。

OECD 每年都對成員國的教育情況進行調查，此次調查匯總了2012年的數據。結果顯示，日本26%的成人擁有大學以上高學歷。35歲以下的年輕人中有35%高學歷人士，而OECD的平均值為30%。

但日本女性的能力並沒有在社會上充分發揮。與92%的高學歷男性參加工作相比，僅有69%的高學歷女性在社會上就業，而OECD成員國的平均值為80%。高學歷女性就業率較高的國家有瑞典、挪威等，這些國家均對育兒的支援力度非常大。(國際線上)

 伊朗 Fars News Agency

數學諾貝爾 首見女得主

被譽為「數學界諾貝爾獎」的費爾茲獎 (Fields Medal)，8月13日在南韓

首爾揭曉，在美國史丹佛大學教書的37歲伊朗女數學家米爾札哈尼是4名得獎者之一，成為史上首位獲此殊榮的女性。(蘋果日報)

歐洲

 荷蘭 The Netherlands

荷蘭人權協會：保險公司賠償存性別歧視

荷蘭人權協會表示，保險公司Reaal對一名意外受傷失去工作能力的女性做出的保險賠償方案，具有歧視性質，因為保險公司的保險賠償方案以該女性未來會生育兒女或找到兼職工作為假設前提。

據悉，這位女性被一名未成年人駕駛摩托車嚴重撞傷，並且造成永久性腦部傷害，失去了工作能力。由於騎摩托車的肇事者本人有Reaal保險，所以Reaal將承擔補償受害失去工作能力的損失，但是Reaal對勞力市場進行調查，結論認為受害女性在其27-36歲期間將育有兒女，不可能工作，如果工作也很可能是非全職工作，故失去工作能力損失的補償降低。今年初期海牙法庭也通過了保險公司的推理陳

詞。

然而，荷蘭人權協會在一份聲明中稱，保險公司當對此反思，並認為「Reaal在處理男性案主的相同情況時一定會做出另外的決定」，「保險公司的這種推理對補償金額有很大的影響。」(大紀元)

 英國 United Kingdom

丈夫中年變性 妻子大方教化妝：從沒想過離開他

她們不是女同志家庭，只是爸爸變成了另一個媽媽！英國44歲男子科林斯從小就想成為女性，卻直到結婚生子後，才向妻子坦承：「我其實是個住在男人身體裡的女人」，這讓兩人一度陷入冷戰，但最後妻子決定接受他最真實的樣貌，不但跟他一起以女性裝扮出門，還會大方分享化妝技巧。後來科林斯不但都以女裝扮相外出，

還接受賀爾蒙治療，並改名為薩曼莎 (Samantha)，她的妻子表示，「我從來沒想過要離開他，我認為婚姻是一輩子的，無論發生什麼事」，「除了外表的改變，科林斯和薩曼莎還是同一個人，所以我們還是可以很幸福。」(ETtoday)

英國首批女主教 可望年底出任

英國聖公會 (英國國教) 7月14日表決通過「將由女性擔任主教」，當相關提案通過時，英格蘭北部約克 (York) 的英國國教會總議會大廳出現了歡呼聲，也為半個世紀以來有關女性角色的爭執畫上句點，坎特伯里大主教威爾比 (Justin Welby) 表示，首批女主教可能會在今年底之前派任。

有可能成為英國國教會首位女性主教的牧師威爾金 (Rose Hudson-Wilkin) 直言「這將是一場『大地震』」，女性在教會只能做些插花工作的時代，將成為過去。牙買加出生的威爾金，是英國女王伊莉莎白二世 (Queen Elizabeth II) 和下議院議長的牧師，也是英國聖公會最知名的女性牧師之一，她致力推動打破女性在英國聖公會所面臨的「玻璃天花板」。(人間福報)

 義大利 Italy


義大利研究報告 退休丈夫綜合症 全球婦女皆感染

義大利帕多瓦大學兩位學者最近發表研究報告指出，丈夫退休後常給太太壓力，造成「退休丈夫綜合症」，症狀包括承受壓力、高度沮喪、失眠。帕多瓦大學的學者博多尼及布魯羅在最近發表的一份報告，雖然鎖定日本夫婦作為研究對象，但是兩人都表示，「退休丈夫綜合症」對全球婦女都有同樣影響。

研究報告發現，男女結婚後，因有人要上班工作，多數時間分開生活，每天在一起相處的時間有限；很多日本夫婦在丈夫退休後，被迫整天生活在一起。如此一來，對太太造成相當大壓力，除要面對整天有另一個人存在，還有退休丈夫提出額外要求。

過去有人認為是日本男主外、女主內的傳統角色造成，但兩位學者指出，對職業婦女而言，這樣的症狀往往更嚴重，一旦丈夫退休、太太仍在職場上，不但要應付工作上的壓力，更少有時間面對丈夫退休後額外提出的要求。兩人指出，「丈夫退休綜合症」不只在日本發生，全球各地都有類似情況。(人間福報)

北美洲

 美國 U.S.A.

美國近 2 成女性曾被強暴 人數約 2,300 萬

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9月4日發佈一份有關親密伴侶人際關係的報告，報告驚人地顯示，全美國19%的女性及2%的男性曾經被強暴過，也就是有2,300萬名女子及200萬名男子曾經有過這種痛苦經驗。此外，全美44%的女性和23%的男性稱自己曾遭遇性暴力對待。

根據《華盛頓時報》報導，與以前的研究結果一樣，女性遭遇過的性暴力會對她們一生造成非常大的影響；大部分受害人在25歲之前遭受首次性暴力，其中很大比例在兒童或青少年時期就受到了傷害。報告還指出，當女性遭受性暴力時，施暴者的99%為男性；而在男性受害者中，79%的施暴者是男性。

關於性暴力，近5,300萬名女性和2,700萬名男性表示經歷過某種形式的性暴力，包括跟蹤。報告顯示，15%的女性和6%的男性說自己曾被跟蹤，跟蹤者往往是現任或前任伴侶、熟人甚至是家人。由於強暴、性暴力、跟蹤給公共健康帶來很大負擔，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已進行相關調查研究多年。(ETtoday)

 加拿大 Canada

女足世界盃拒絕使用人造草皮 因反對性別歧視

溫哥華拿下了2015年女足世界盃舉辦

權，但其將使用人造草皮場地的安排卻遭到多國女足球員的強烈抗議。據美國雅虎體育9月3日報道，一家律師事務所日前表示，國際足聯委託專業機構進行的一項運動員調查顯示，77%的運動員認為重要的比賽應該在天然草皮上進行。

報道稱，該調查結果有助於國際足聯對於足球比賽場條件做出正確評判，因此被代理律師以信件的形式發送到歐足聯、亞足聯、非足聯等6大國際足球組織，以呼籲他們支援該調查結果。信中還提及，在某些地區，一些女足球員受到足聯的警告，她們被禁止將相關問題擺上臺面。

據悉，這項調查由國際足聯委託，190多名來自不同國家隊或代表隊的著名球員參與其中。當被問及是否同意重大賽事的所有比賽必須在天然草地上進行時，77%的受訪者表示同意，15%持中立意見，其餘則表示反對。

美國國家隊老將阿比瓦姆巴赫在接受媒體採訪時透露，她是受訪人之一。她本人強烈反對足球重大賽事採用人造草皮。「明年女足世界盃在人造草皮上進行是一種性別歧視，因為男足都在天然草皮上踢球。而且足球運動在天然草場上舉行，可以減少受傷的幾率。比賽過程中攔截與搶斷等動作本來就群在潛在的危險，而人造草場這種硬介面無疑會更加容易導致膝蓋和腿部受傷。」(中國網)

拉丁美洲

 巴西 Brazil

調查顯示 6 至 14 歲巴西女孩中約 14% 已有工作經歷

近日，人道主義發展組織「國際計劃」公布，在巴西6至14歲的女孩中，大約14%的人正在為第三方工作或曾有過工作經歷。這項調查針對1771名巴西女孩展開，她們分別來自貝倫、聖路易斯、聖保羅、庫亞巴和阿雷格里港五個州府。

在受訪者中，有37%的人表示，已有過為自己家或為他人做家務的經歷，例如看孩子、大掃除等其他家務勞動；16.5%的女孩表示曾在商業場所工作；7%的人從事過農業和漁業的相關勞作；有5%的人曾在街上賣東西、收廢品、或從事洗車等非正式的工作。

每三個接受調查的女孩中，就有一人表示自己沒有充足的時間玩耍和學習，大部分女孩是在父母的強制要求下從事家務勞動，並且這些家務極少有家中的男孩參與。

「國際計劃」指出，這項調查結果令人感到震驚。法律禁止16歲以下的孩子參加工作，這些現象嚴重地損害了巴西未成年女孩理應享受的權益，反應出巴西的家庭成員中性別不平等的現象，社會對女性形象持有偏見。該組織認為，巴西社會對女性從幼年開始就與男性有區別地對待，這將對成年男女在社會中角色的分配造成影響，因此了解這一事實是非常重要的，也將有利於巴西社會制定更加適宜的相關政策。(優仕網)

大洋洲

 澳洲 Australia

澳洲女性從政比率大滑 全球排名第 48

據一篇研究論文發現，澳洲女性在議會從政的排名下滑至第48位。但這一排名仍勝過加拿大、英國和美國。

據澳洲人報報導，這篇題為《2014年澳洲議會的婦女代表》的論文發現，

在首位婦女爭取參與聯邦選舉110多年後，澳洲的眾議院只有1/4的女性成員、參議員中的女性比例為2/5。相比其他國家，澳洲女性在國家政府中的比例繼續下降。

澳洲女性的從政障礙包括：候選人選擇、選舉制度、工作家庭平衡、「對女性從政的歧視性看法」和議會的「對抗性」。(大紀元)

非洲

盧安達 Rwanda

青奧自行車賽的盧安達女孩 因賽車成家族驕傲

在南京的青奧會上，盧安達18歲的本妮薩烏瓦瑪利亞和17歲的克萊門汀尼揚薩巴將參加8月22日的自行車公路賽。

18歲的本妮薩烏瓦瑪利亞和17歲的克萊門汀尼揚薩巴在眾多的青年奧運會參賽選手中顯得默默無聞，但她倆卻是盧安達為數不多會騎自行車的年輕女孩。

「我的同學們幾乎都沒有真正騎過自行車，尤其妳是一個女孩的話。」烏瓦瑪利亞在接受英國廣播電臺BBC採訪時說，她很清楚自己的特殊性以及肩負的壓力，「由於我的水準不錯，也參加了非洲青年運動會。因此當南京青奧會到來時，我才獲得了參加這個盛會的機會」。

絕大多數中國人對於盧安達這個國家的印象或許都源於那部名叫《盧安達飯店》的電影以及那場震驚世界的胡圖族與圖西族之間的種族仇殺。

如今這個非洲中部小國的一切都在發生變化，自行車也讓這個國家看到了未來的希望。據新華網報道，盧安達農民目前依靠木質自行車運送種植的

咖啡豆前往40公里外的清洗站；一些人則在公共交通難以到達的地方，依靠「自行車的士」賺取賴以生存的收入。如今，很多盧安達孩子希望用自行車來成就他們的夢想。

但這一切，對於女性來說很難。「在盧安達，你很難看到女孩騎車。」盧安達代表團的自行車隊女教練金佰利科茨在接受BBC採訪時說，一般的盧安達家庭不會給女孩買自行車，「他們即便買自行車也是為男孩買，因為男孩回頭可以利用車運貨，或者能騎自行車的士，不過很多女孩並不明白這一點。」這種社會文化給不少盧安達女孩帶去了心理挫折。美國教練科茨希望以自行車為變革工具幫助盧安達女孩擺脫貧困。經歷了1994年的種族大屠殺，盧安達的男性一度只佔全國人口的30%。儘管它是世界上首個女議員人數佔多數的國家，但人口以女性為主的盧安達依舊極端貧困。(中國網)

	宜 性別平等		宜 生男生女		宜 芭比金剛	性別友善圖解 愛「她」，你我都行
	宜 文科理科		宜 各憑本事		宜 適性發展	
	宜 女追求男		宜 初一回家		宜 主內主外	
	宜 兒女照顧		宜 男女主祭		宜 稱呼愛妻	